

彰化縣立鹿港國小 113 學年度資源班課程評鑑檢核表

*課程評鑑檢核表係為公版，其課程評鑑細項可依各校依據實際需求內容去修改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壹、課程設計	課程總體架構	1 教育效益	1.2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含特教節數規劃表、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		1. 課程規劃以學生學習需求為核心，依課綱規範妥適安排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總節數，並重視特教課程調整與支持，彙整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表，確保適切性與完整性。 2. 課程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由教師共同研議課程架構與節數分配，並經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展現課程規劃之專業性及合規性，以提升學生學習效益。
		2 內容結構	2.2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含特教課程調整計畫)					✓	
		4 發展過程	4.2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彈性學習課程	9 學習效益	9.1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		1. 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身心發展與學習需求，教材設計與學習活動能引導學生練習、體驗、探究與統整，學習歷程脈絡清晰、情境真實，能達成課程目標並提升學習效益。
			9.2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10 內容結構	10.1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2. 課程計畫完整，符合階段的課程目標、單元進度、教材及評量方式，課程單元間具順序性與統整性，結構清晰合理，內容充實完備。 3. 各彈性學習課程單元或主題，能明確對應課程目標與教學進度，教學時間與評量設計具一致性與呼應性，整體規劃具邏輯合理性與一致性，有助於學生系統性學習與能力建構。
			10.2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10.3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連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			
		11 邏輯關聯	11.2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4. 課程設計符合學校願景與學生需求及核
		12發	12.1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			✓			

貳、課程實施	展 期程		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心特質，並由課程小組、普師導師共同討論，經課發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依法辦理，規劃具專業參與性與系統性。
			12.2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課程 實施 準備	13 師資 專業	13.1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1.教師師資專業能力完善，能勝任彈性學習課程所安排之特殊需求領域內容
			13.2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2.教師與積極參與專業研習、課綱相關研習，觀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持續提升教學專業與課程素養。
			13.3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3.各領域、彈性學習課程教材與資源充足，符合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通過。教學地點及佈置、教學設備規劃完善，能支持課程運作並提升教學效益。
		15 教材 資源	15.1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15.2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各課程 實施 情形	17 教學 實施	17.1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1.教師依課程計畫進行教學，活動設計與策略能促進核心素養及學習目標達成，重視學生實際學習需要與課程精神。
			17.2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2.教師能因應學生特質、課程內容與資源，靈活運用多元教學策略，重視適性化調整，促進學習動機與成效。
		18 評量 回饋	18.1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3.教師能運用多元評量掌握學生學習狀況，評量內容與課綱及課程目標一致，並依結果進行適時回饋與教學調整。
			18.2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4. 能於各領域小組會議、學年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定期討論課程與教學實施情形，積極進行課程修正與教學改進，提升教學品質。
參、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1. 透過國數領域、特殊需求領域安排，學生學習成果表現良好；且教學能掌握課綱核心素養，學生能精熟各學習重點，展現學習成效。 2. 學生於彈性課程安排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能達成預期課程目標，學習成果符合設計方向，展現多元能力與學習成長。 3. 透過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之安排，學生學習成果符合課程目標與教育階段核心素養，展現適性教育特質及多元發展能力，含特殊需求學生皆有適性進展。
	彈性學習課程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含特殊需求領域)				✓		
	課程總體架構	23 教育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含特殊需求領域)				✓		
課程修正事項或評鑑結果之運用			一、依學生學習結果，調整教學進度與活動設計，提升課程適性化與學習成效。 二、持續依學生學習需求特質，針對學習內容與策略，強化學習情境脈絡及核心素養發展。 三、能精進教學與評量方法，強化教師專業對話，優化課程實施品質與教學支持。 四、能提供教師完善特殊需求學生課程設計與評量，確保支持措施與學習成果符合課程目標。						

承辦人：

教師兼
特教組長張麗華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執行秘書(主任)

教師兼
輔導主任吳明村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主任委員(校長)

鹿港國小
校長徐文男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